公司代码:603655　　公司简称:朗博科技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0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22,532,561.22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03,399,392.33元。2020年度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及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朗博科技	60365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国忠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尧塘街道金博路1号			
电话	0519-82300207			
电子信箱	zg2@mp-seal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专业从事橡胶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公司产品主要为汽车、高速列车用橡胶零部件。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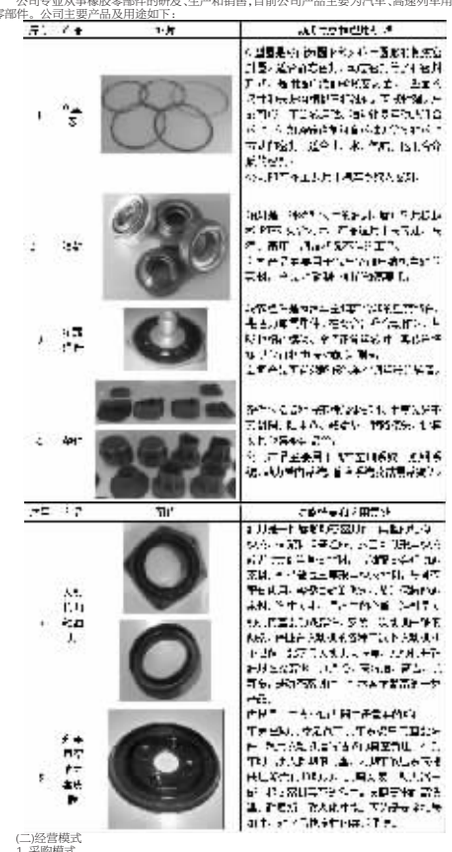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具有长期稳定的供应商,与固定的供应商签署长期的采购框架协议。公司通过对供应商划分A、B、C信用评级,更加有效对供应商进行控制管理。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料为原胶、炭黑、橡胶助剂、金属骨架及其他辅助原材料。对于原胶、炭黑及橡胶助剂等原材料会根据每月订单情况及合库库存情况,提前一周下达采购订单,并列明采购商品名称、规格型号、交期,持续分批量的向供应商进行采购,实现最优化公司库存管理。

对于金属骨架的采购会在每月月末向供应商下达下个月的采购订单并列明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及交期。针对新产品中的金属骨架,公司有一套严格的产品设计检验流程,对金属骨架原材料的质量进行保证。首先公司会向供应商提出产品设计要求,供应商需在一周左右的时间送交样品,由公司检验样品合格之后,对小批量生产的产品进行试用,通过试用检验后再进行金属骨架原材料的大规模采购。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市场供过于求,供应量充足,由于公司已经形成一定的规模,具有一定的议价能力,大批量原材料采购时,采购价格会略低于市场平均水平。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以定制化为主,公司参与客户新产品的设计。公司根据客户在设计、功能、材料等方面的要求,进行产品设计,在得到客户确认后,对制作的样品进行台架及整机实验。在通过实验检验后,开始进行大批量生产。因此,公司生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合理库存”的模式,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要求,安排生产计划。

公司的生产模式是由计划部集中统筹,各相关部门根据计划开展工作。公司计划物流部依据如下信息制订生产计划任务:(1)根据市场需求预测制订月生产计划;(2)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制订周生产计划;(3)根据特殊订单要求调整日计划。计划部每月会根据月度预测计划及安全库存确定次月的月度生产任务,月度各工序人力资源分配情况以及制订月度采购计划。计划部每周根据每日客户订单及时补充所配套的部品部件等原材料的需求计划;再结合各生产工序节奏,各工序生产能力通过排产系统工具生成周计划,周生成各个工序一周的生产任务跟踪卡,跟踪卡上有所需的物资、需求的日期、总批次等详细的相关信息;之后,计划部将生产任务跟踪卡发至各工序负责人,各工序负责人根据计划部下发的跟踪卡完成生产任务。计划部根据特殊订单要求及时调整每日生产任务,对调整的生产任务及时地与相关工序确认并严格按照要求执行。为保证交期,生产各工序严格按照计划部的生产任务要求进行生产,生产过程严格按照各项质量标准和操作指导书进行操作,并按要求进行生产过程记录。品质检验人员在生产线上按要求做好产品巡检、质量检验记录。公司对于所有过程的记录均有严格的保存管理程序,以便发生异常或质量问题投诉时进行追溯。例如,在生产过程中发现进度落后或品质异常可能对订单交期或数量产生影响时,生产部将会及时告知部门主管,相关部门主管通报计划部相关情况,采取对应措施等。当因此原因导致交货时间不能符合订单要求的情况出现,计划部会及时告知销售部门,销售人员按《合同评审控制程序》有关规定与客户协商变更交期。完成生产后,由品管部有关人员验收、包装入库及办理相关入库手续。从原材料的采购到产品入库,计划部在整个过程中执行跟踪、沟通、确认及协调,确保生产任务按期完成,客户订单按期出货。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向客户提供橡胶零部件产品。公司经过技术设计、模具开发、产品试制和客户认可后,与客户就该产品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公司与客户签订年度框架合同,合同中就基本供货品种、运输方式、付款方式等内容进行约定。公司根据客户具体订单,安排生产并组织发货。

(三)行业情况

汽车行业为周期性行业,景气度与宏观经济走势高度相关。近年来,宏观经济放缓,外部经济环境压力加大,行业增速逐渐放缓,竞争加剧。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542,550,894.46	521,900,817.99	3.96	514,190,186.62
营业收入	168,689,409.74	159,977,931.07	5.45	174,312,41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32,561.22	22,923,536.35	-1.71	30,208,08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384,725.53	18,574,236.71	4.36	24,061,17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8,244,139.89	493,131,578.67	3.06	480,808,04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67,538.12	27,567,436.97	-17.05	38,206,134.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2	-4.55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2	-4.55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9	4.71	减少0.22个百分点	6.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8,298,468.65	41,408,317.31	47,904,924.99	51,077,698.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3,383.12	6,000,527.86	7,458,212.02	6,590,438.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14,499.89	5,120,569.84	6,688,165.90	5,861,49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7,869.56	11,973,289.41	4,610,911.48	4,225,467.6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4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49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戚建国		45,000,000	42.45		无	0	境内自然人
范小凤		12,000,000	11.32		无	0	境内自然人
常州市金坛群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8,000,000	7.55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戚淦超		6,700,000	6.32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弘玥	1,460,600	1,460,600	1.38		无	0	境内自然人
代宏	1,162,900	1,162,900	1.1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盈嘉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盈嘉信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55,100	1,055,100	1.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益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益家聚美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18,000	918,000	0.87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美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40,367	840,367	0.79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朱世权	361,100	361,100	0.34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戚建国和范小凤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戚建国和范小凤是夫妻关系。2.上述股东戚淦超系戚建国、范小凤之子。3.戚建国、范小凤及戚淦超系常州市金坛群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股东。4.除上述情形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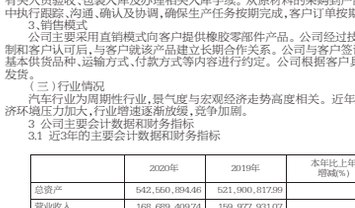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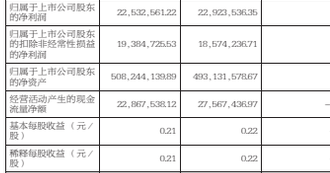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868.9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5.45%,实现利润总额2,637.68万元,较去年减少0.5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253.26万元,较去年减少1.71%。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2020年1月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将于营业收入相关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预收款项	-145,532.28	-145,532.28
		合同负债	145,532.28	145,532.28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2020年12月3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同资产	988,073.03	988,073.03
应收账款	-988,073.03	-988,073.03
合同负债	563,055.78	563,055.78
其他流动负债	39,577.39	39,577.39
预收款项	-592,633.17	-592,633.17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对2020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营业成本	1,649,177.61	1,649,177.61
销售费用	-1,649,177.61	-1,649,177.61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13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13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13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3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13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6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号),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自2020年6月19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常州金益密封工程有限公司
常州朗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3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25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范小友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我们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保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续聘2021年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投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10、审议通过《关于监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000.00万元的临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相关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是公司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20-018)。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审议通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为审议上述相关议案,公司定于2020年5月26日13:30召开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9)。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5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03,399,392.33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2020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6,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0,6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比例为47.04%。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制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未来成长需要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后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以实施2019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分红派息,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6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以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

●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述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3、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投资期限

期限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0号)核准,本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50万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发行价格为6.4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71,19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16,037,735.85元后,实收人民币155,152,264.15元,于2017年12月25日存入本公司在招商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账号:519902821410901)开立的验资专户中;另扣除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11,382,213.2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3,770,050.91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530号验资报告。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21,900,817.99	542,550,894.46
负债总额	28,769,239.32	34,306,75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3,131,578.67	508,244,139.89
货币资金	114,772,300.07	122,127,162.38
	2019年	2020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23,536.35	22,532,56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67,436.97	22,867,538.12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购买标的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产品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34.47	-
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57.47	-
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55.63	-
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37.58	-
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合计		16000	10000	185.15	6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2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8.0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
总理财额度					8000

六、专项意见说明

1、董事会意见

2021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000.00万元的临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相关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8,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监事会意见

2021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000.00万元的临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相关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元证券认为朗博科技计划使用不超过8,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朗博科技计划使用不超过8,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8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公司执行财务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并变更会计政策,对公司以前年度及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根据财政部2018年12月7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

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二)变更日期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三)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公司主要调整以下内容:在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4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